

#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 召开时间：

（一）现场会议时间：2024 年 1 月 30 日 14:00 开始。

（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2024 年 1 月 30 日 9:15—15:00。

（三）交易系统投票时间：2024 年 1 月 30 日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

2.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本公司 206 会议室

3. 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

4. 召集人：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 主持人：董事长何洪胜先生

6. 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

### （二）出席会议情况

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15 人，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13,454,182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的 21.4819%。其中，通过网络方式投票的股东 9 人，网络表决股份 567,4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的 0.1074%，通过现场方式投票的股东 6 人，现场表决股份 112886782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的 21.3744%。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持有公司股份超过 5%的股东 1 名，系青岛昌盛日电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简称昌盛日电），持有股份 146,991,124 股（李坚之先生于 2023 年 3 月 1 日、2023 年 7 月 30 日承诺自公司 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含）内不可撤销地放弃其通过昌盛日电持有的 34,300,000 股上市公司股份对应的表决权），目前持有表决权股份 110,898,182 股。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 二、提案审议情况

(一) 会议以现场表决结合网络投票方式进行审议。

(二)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议案表决情况和表决结果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票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票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票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13,316,682	99.8788	105,500	0.0930	32,000	0.0282	通过	
2.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3,316,682	99.8788	105,500	0.0930	32,000	0.0282	通过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3,338,682	99.8982	105,500	0.0930	10,000	0.0088	通过	
4.00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113,316,682	99.8788	115,500	0.1018	22,000	0.0194	通过	
5.00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	113,316,682	99.8788	115,500	0.1018	22,000	0.0194	通过	
6.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3,316,682	99.8788	127,500	0.1124	10,000	0.0088	通过	
累积投票议案									
7.00	关于提名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7.01	选举陈忠为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3,061,984	99.6543	-	-	-	-	通过	
7.02	选举何卓胜为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3,061,984	99.6543	-	-	-	-	通过	
7.03	选举陈曦为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3,061,983	99.6543	-	-	-	-	通过	
8.00	关于提名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8.01	选举赵向东为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13,261,983	99.8306	-	-	-	-	通过	
8.02	选举林家和为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13,161,983	99.7425	-	-	-	-	通过	
8.03	选举刘洋为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12,962,983	99.5671	-	-	-	-	通过	
9.00	关于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提案	应选人数 2 人							
9.01	选举余林燕为本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112,961,983	99.5662	-	-	-	-	通过	

9.02	选举林钊为本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112,961,983	99.5662	-	-	-	-	通过
------	-----------------------	-------------	---------	---	---	---	---	----

以上议案中第 1.00 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其余议案均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通过。

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持有有效表决权总数比例 (%)	票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持有有效表决权总数比例 (%)	票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持有有效表决权总数比例 (%)
非累计投票议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418,500	94.6205	105,500	4.1275	32,000	1.2520
2.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418,500	94.6205	105,500	4.1275	32,000	1.2520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440,500	95.4812	105,500	4.1275	10,000	0.3912
4.00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2,418,500	94.6205	115,500	4.5188	22,000	0.8607
5.00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	2,418,500	94.6205	115,500	4.5188	22,000	0.8607
6.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418,500	94.6205	127,500	4.9883	10,000	0.3912
累积投票议案							
7.00	关于提名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7.01	选举陈忠为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163,802	84.6558	-	-	-	-
7.02	选举何卓胜为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163,802	84.6558	-	-	-	-
7.03	选举陈曦为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163,801	84.6558	-	-	-	-
8.00	关于提名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8.01	选举赵向东为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363,801	92.4805	-	-	-	-
8.02	选举林家和为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263,801	88.5681	-	-	-	-
8.03	选举刘洋为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64,801	80.7825	-	-	-	-
9.00	关于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提案	应选人数 2 人					
9.01	选举余林燕为本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063,801	80.7434	-	-	-	-

9.02	选举林钊为本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063,801	80.7434	-	-	-	-
------	-----------------------	-----------	---------	---	---	---	---

###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 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广能律师事务所

2. 律师姓名：陈洁芳 吴年发

3. 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以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审议的议案以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 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监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 2、广东广能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30日